

漯河市源汇区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印发源汇区残疾人联合会政务服务 事项目录清单的通知

各部、室：

《源汇区残疾人联合会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已经同意，现印发给你们。各部、室结合实际，严格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有关要求，规范告知承诺制工作流程，最大限度利民便民，加强事中事后核查，强化风险防范措施。以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为契机，加快推进“放管服”改革，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完善相关制度，夯实数据基础，发挥信用作用。借信用体系建设持续深化改革，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依法保障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附件：源汇区残疾人联合会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

源汇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2年2月17日





源汇区残疾人联合会政务服务服务项目目录清单

序号	承办单位	行政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实 施 依 据	备注
1	源汇区残疾人联合会	全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情况联网认证	公共服务	1. 《残疾人就业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88 号）第九条 用人单位安排残疾人就业达不到其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比例的，应当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5〕72 号）第十二条 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应当配合保障金征收机关做好保障金征收工作。 用人单位应按规定时限如实向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申报上年本单位安排的残疾人就业人数。未在规定时间内申报的，视为未安排残疾人就业。 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进行审核后，确定用人单位实际安排的残疾人就业人数，并及时提供给保障金征收机关。	
2	源汇区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证办理	行政确认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管理办法》	